债券代码:143039　债券简称:17北方01
债券代码:143303　债券简称:17北方02
债券代码:163230　债券简称:20北方01
股票代码:600111　股票简称:北方稀土　公告编号:2020—033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发行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9月9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2019年12月24日，公司收到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9〕MTN819号），交易商协会决定接受公司中期票据注册。公司中期票据注册金额为20亿元人民币，注册额度自《接受注册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具体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3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北方稀土关于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公司中期票据注册的公告》。

2020年7月17日，公司发行了2020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债券简称:20北方稀土MTN002，债券代码:102001380），本期发行规模为人民币3亿元，期限3年，每张面值100元，票面利率为4.40%，募集资金已划入公司指定账户。

本期中期票据由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主承销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联席主承销。通过集中簿记建档方式在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

本期中期票据发行的有关文件已在中国货币网和上海清算所网站公告，网址分别为www.chinamoney.com.cn和www.shclearing.com。

特此公告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000519　证券简称:中兵红箭　公告编号:2020-56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河南北方红阳机电有限公司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7月22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河南北方红阳机电有限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河南北方红阳机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红阳”）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详见公司分别于2019年7月24日和2019年7月27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河南北方红阳机电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61）和《关于全资子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19-65）。

北方红阳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人民币2亿元。在使用上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北方红阳对于补充流动资金进行了合理的使用安排，资金运用状况良好。截至2020年7月17日，北方红阳已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独立财务顾问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002652　证券简称:扬子新材　公告编号:2020-07-06

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押及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近日接到持股5%以上股东胡卫林先生的函告，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已解除质押并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 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胡卫林	否	43,200,000	68.6%	8.44%	2017.11.10	2020.07.16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 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胡卫林	否	43,200,000	68.6%	8.44%	高管限售股	否	2020.07.17	2021.07.16	上海国玉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流动资金需求

2. 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解除质押适用）		未质押股份情况（解除质押适用）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胡卫林	62,970,320	12.1%	61,200,000	97.19%	11.95%	61,200,000	100%	1,770,320	100%

三、备查文件

1. 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2.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质押及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136　证券简称:当代文体　公告编号:临2020-050号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的基本情况

（1）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游建鸣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0,239,471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6.88%。该等股份均来源于2015年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收购强视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强视传媒”）股权发行的股份及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

（2）股东游建鸣先生的一致行动人金华东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3,071,144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53%。该等股份均来源于2015年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收购金华东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强视传媒股权发行的股份及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游建鸣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金华东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因资金需求，拟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6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减持8,000,000股、1,500,000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1.37%、0.26%。如公司股票发生除权、除息（包括但不限于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则减持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减持价格依据市场价格确定。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游建鸣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40,239,471	6.88%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20,119,736股 其他方式取得:20,119,735股
金华东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下股东	3,071,144	0.53%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1,535,572股 其他方式取得:1,535,572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游建鸣	40,239,471	6.88%	关联方持股
	金华东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71,144	0.53%	关联方持股
	合计	43,310,615	7.41%	—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过去12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游建鸣	4,499,969	0.77%	2019/8/13～2020/2/7	9.07-11.66	2019/7/22
金华东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8,900	0.06%	2019/8/13～2020/2/7	11.41-13.34	2019/7/22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游建鸣	不超过:8,000,000股	不超过:1.37%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8,000,000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8,000,000股	2020/8/12～2021/2/8	按市场价格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取得	个人资金需求
金华东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不超过:1,500,000股	不超过:0.26%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500,000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1,500,000股	2020/8/12～2021/2/8	按市场价格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取得	资金需求

证券代码:600580　证券简称:卧龙电驱　编号:临2020-047

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七届三十二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卧龙电驱”）于2020年7月14日以专人送达、传真或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发出关于召开七届三十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0年7月20日下午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现有董事9人，与会董事9人。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通讯的方式逐项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卧龙电驱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8）。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卧龙电驱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9）。

特此公告。

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600580　证券简称:卧龙电驱　编号:临2020-048

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卧龙电驱”）于2020年7月20日召开七届三十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经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2020年7月，公司实施了2018年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第二期与预留授予第一期行权，股票期权行权股份上市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301,211,586股增加至1,307,942,586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报》刊登的《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第二期与预留授予第一期行权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46）。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ZI10477号《卧龙电驱验资报告》，公司注册资本由原来的人民币1,301,211,586.00元变更为人民币1,307,942,586.00元。

根据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

（一）办理激励对象行权与解除限售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行权与解除限售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等。

（二）就本次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做出其他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行为及事宜。

因此，本次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由董事会全权办理工商登记变更等有关手续。

特此公告。

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600580　证券简称:卧龙电驱　编号:临2020-049

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20日召开七届三十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公司章程》作出相应修订，修订的《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如下:

原条款	修改后条款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121.1586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0794.2586万元。
第十八条 公司经批准发行的普通股总数为28331.62万股，成立时向浙江卧龙集团公司（现已更名为卧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上虞市国有资产经营总公司、浙江农村经济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陈建成、陈永苗、邱跃、夏钢峰、王建乔、陈体引、陈玉荣、池建学、王彩萍、胡月荣、许国庆、沈建尧、陈秋强发行7410.4261万股，占公司可发行普通股总数的百分之六七点九。经200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每10股转增6股的公积金转增方案，公司总股本由109104261股增加至174566818股。经200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每10股转增2股的公积金转增方案，公司股本由174566818股增加到209480182股。经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和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采取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定向发行股票，公司股本由209480182股增加到257560182股。经200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每10股转增1股的公积金转增方案，公司股本由257560182股增加到283316200股。经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草案）》，2009年12月实施了股票期权首次行权，公司股本由283316200股增加到285127200股。经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每10股转增3股的公积金转增方案，公司股本由285127200股增加到370665360股。经200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和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以公开发行方式发行54670000股股票，公司股本由370665360股增加到425335360股。经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草案）》，2010年6月实施了股票期权第二次行权，公司股本由425335360股增加到426761560股。经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草案）》，2010年9月实施了股票期权第三次行权，公司股本由426761560股增加到428942160股。经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草案）》，2011年3月实施了股票期权第四次行权，公司股本由428942160股增加到430363460股。经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积金转增方案，新增股份257365296股，公司股本由430363460股增加到687728756股。经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和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采取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定向发行股票，公司股本由687728756股增加到1110527236股。经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和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采取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定向发行股票，公司股本由1110527236股增加到1288899586股。2018年2月9日，经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公司向股权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本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4,510,000股，公司股本由1288899586股增加到1293409586股。经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七届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向股权激励对象回购注销250,000股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公司股本由1293409586股减少至1293159586股。经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2019年12月实施了2018年股票期权第一次行权，公司总股本由1293159586股增加至1301211586股。	第十八条 公司经批准发行的普通股总数为28331.62万股，成立时向浙江卧龙集团公司（现已更名为卧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上虞市国有资产经营总公司、浙江农村经济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陈建成、陈永苗、邱跃、夏钢峰、王建乔、陈体引、陈玉荣、池建学、王彩萍、胡月荣、许国庆、沈建尧、陈秋强发行7410.4261万股，占公司可发行普通股总数的百分之六七点九。经200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每10股转增6股的公积金转增方案，公司总股本由109104261股增加至174566818股。经200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每10股转增2股的公积金转增方案，公司股本由174566818股增加到209480182股。经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和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采取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定向发行股票，公司股本由209480182股增加到257560182股。经200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每10股转增1股的公积金转增方案，公司股本由257560182股增加到283316200股。经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草案）》，2009年12月实施了股票期权首次行权，公司股本由283316200股增加到285127200股。经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每10股转增3股的公积金转增方案，公司股本由285127200股增加到370665360股。经200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和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以公开发行方式发行54670000股股票，公司股本由370665360股增加到425335360股。经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草案）》，2010年6月实施了股票期权第二次行权，公司股本由425335360股增加到426761560股。经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草案）》，2010年9月实施了股票期权第三次行权，公司股本由426761560股增加到428942160股。经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草案）》，2011年3月实施了股票期权第四次行权，公司股本由428942160股增加到430363460股。经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积金转增方案，新增股份257365296股，公司股本由430363460股增加到687728756股。经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和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采取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定向发行股票，公司股本由687728756股增加到1110527236股。经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和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采取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定向发行股票，公司股本由1110527236股增加到1288899586股。2018年2月9日，经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公司向股权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本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4,510,000股，公司股本由1288899586股增加到1293409586股。经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七届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向股权激励对象回购注销250,000股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公司股本由1293409586股减少至1293159586股。经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2019年12月实施了2018年股票期权第一次行权，公司总股本由1293159586股增加至1301211586股。经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2020年7月实施了2018年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第二期与预留授予第一期行权，公司总股本由1301211586股增加至1307942586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30121.1586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30121.1586万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30794.2586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30794.2586万股。

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

（一）办理激励对象行权与解除限售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行权与解除限售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等。

（二）就本次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做出其他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行为及事宜。

根据上述规定，本次修订《公司章程》中涉及注册资本等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603626　证券简称:科森科技　公告编号:2020-084
债券代码:113521　债券简称:科森转债
转股代码:191521　转股简称:科森转股

昆山科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反馈意见的补充回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昆山科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6月1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20年6月12日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1070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并于2020年7月9日根据要求对反馈意见进行回复披露，并将上述反馈意见及时报送中国证监会。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口头反馈意见，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了提出的问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昆山科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反馈意见的补充回复》。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昆山科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21日

证券代码:601952　证券简称:苏垦农发　公告编号:2020-031

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鼓楼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南京鼓楼支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阳光广场支行（以下简称“南京银行阳光广场支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分别为人民币3,000万元、6,000万元、9,000万元，合计人民币18,0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分别为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南京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委托理财期限:分别为98天、96天、96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并于2020年5月28日召开了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和大额存单以及其他低风险、保本型投资产品，并在上述额度内滚动使用，募集资金理财使用额度及授权的有效期为自议案经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5）。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的目的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保证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的前提下，利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和大额存单以及其他低风险、保本型投资产品。本次委托理财有利于增加公司资金收益，同时也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情况: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522号文核准，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按市价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6,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9.32元，共计募集资金242,32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3,324.8万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228,845.2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5月9日到账，到账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1-21号）。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累计使用金额（万元）
百万亩农田改造建设项目	23,530.16
大华种业集团改扩建项目	2,693.11
农业科学研究院建设项目	739.01
农业信息化建设项目	1,039.36
金太阳粮油收购项目	35,670.6
补充流动资金	30,134.70
合计	93,806.94

注:1、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调减“百万亩农田改造建设项目”投资额度36,654万元用于金太阳粮油收购项目，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7）。

2、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变更“大华种业集团改扩建项目”部分子项目的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6）。

3、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暂缓实施“农业科学研究院建设项目”，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关于暂缓实施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4）。

4、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暂缓实施“大华种业集团改扩建项目”，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8）。

5、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变更“百万亩农田改造建设项目”子项目“生产配套工程”部分建设内容的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9）。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中国银行南京鼓楼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	3,000	3.0	24.16	98天	保本浮动收益	无	否
中国银行南京鼓楼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	6,000	3.0	78.12	96天	保本浮动收益	无	否
南京银行阳光广场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南京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9,000	3.3	47.34	96天	保本浮动收益	无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购买的是银行发售的低风险、流动性高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投资安全性高，风险可控。公司始终将风险控制放在首位，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相关投资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投资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具体如下:1.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2.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组织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3.公司资产财务部负责对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与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其进展情况，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障资金安全。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	南京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起息日	2020年7月3日	2020年7月10日
到期日	2020年10月9日	2020年10月14日
理财本金	3,000	9,000
预期年化收益率	3.0%	3.3%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否
理财业务管理费	无	无
合同签署日期	2020年7月3日	2020年7月9日
产品名称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	
起息日	2020年7月16日	
到期日	2020年10月20日	
理财本金	6,000	
预期年化收益率	3.0%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理财业务管理费	无	
合同签署日期	2020年7月16日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公司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为债权类保本型理财产品。

（三）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投资产品的额度、期限、收益分配方式、投资范围详见“重要内容提示之履行的审议程序”，投资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及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形。相关理财标的不包括以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产品，不涉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理财产品均不得用于质押。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中国银行（601988、HK03988）、南京银行（601009），中国银行为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公司，南京银行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8,056,846,535.09	8,087,405,670.94
负债总额	1,799,912,743.68	1,724,852,588.53
净资产	6,256,933,791.41	6,362,553,082.41

注:截至2020年3月31日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2020年3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21.33%，货币资金余额为757,872,027.54元、募集资金理财与自有资金理财余额合计为200,000万元。截至2020年3月31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余额为人民币140,000万元，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余额为人民币60,000万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与现金理财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50.76%、21.75%。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合理性、必要性及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增加公司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三）现金管理会计处理方式

公司购买现金管理类产品的处理方式及依据将严格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处理，可能影响资产负债表中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货币资金”科目，利润表中的“投资收益”科目。

五、风险提示

公司此次进行委托理财，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投资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现金管理投资中产生市场流动性风险及产品交易中的信用风险等，可能影响公司各项理财产品收益。公司将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持续加强风险控制。

六、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前十二个月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前十二个月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收益总额为4,859.05万元（税前），未发生逾期未收回本金及收益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	起止时间	年化收益率	实际取得收益
1	江苏银行南京城北支行	苏银宁分结构[2019]225号	5,000	2019.6.3-2019.9.3	3.65%	45.63
2	浦发银行南京分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结构性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JG902期	10,700	2019.6.12-2019.9.10	3.70%	97.88
3	中信银行南京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2Z067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21,000	2019.6.25-2019.9.23	3.95%	204.53
4	江苏银行南京城北支行	苏银宁分结构[2019]254号	12,000	2019.6.24-2019.9.24	3.75%	112.50
5	南京银行阳光广场支行	利率挂钩型结构性存款产品（2100111201926O6）	8,300	2019.6.27-2019.9.25	3.80%	78.85
6	宁波银行南京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8922226号	40,000	2019.6.26-2019.7.26	3.70%	121.64
7	宁波银行南京分行	启盈活期化理财利盈2号（保本）	10,000	2019.6.26-2019.7.1	2.20%	3.01
8	中国银行南京鼓楼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JS898294]	6,000	2019.6.27-2019.9.27	3.10%	46.88
9	华夏银行南京城东支行	慧盈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HY19231657）	16,000	2019.7.2-2019.9.25	3.97%	147.92
10	华夏银行南京大行宫支行	慧盈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HY19231657）	12,000	2019.7.2-2019.9.25	3.97%	110.94
11	宁波银行南京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892310号	10,000	2019.7.2-2019.8.2	3.60%	30.58
12	宁波银行南京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892680号	42,000	2019.7.31-2019.9.26	3.50%	229.56
13	宁波银行南京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892772号	10,000	2019.8.7-2019.10.8	3.30%	56.05
14	中国银行南京鼓楼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JS906683]	3,000	2019.8.7-2019.10.10	2.85%	14.99
15	江苏银行南京城北支行	苏银宁分结构[2019]417号	5,000	2019.9.9-2019.12.9	3.65%	46.25
16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JG1002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天)	10,700	2019.9.11-2019.12.10	3.46%	92.58
17	中信银行南京分行	共赢利率结构29183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C19SU01FI）	21,000	2019.9.23-2019.12.23	3.60%	188.48
18	江苏银行南京城北支行	苏银宁分结构[2019]460号	12,000	2019.9.24-2019.12.24	3.70%	111.00
19	南京银行阳光广场支行	利率挂钩型结构性存款产品（2100112019390 6）	8,000	2019.9.26-2019.12.26	3.80%	76.84
20	华夏银行南京城东支行	慧盈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HY19232545）	16,000	2019.9.27-2019.12.27	3.60%	143.61
21	华夏银行南京大行宫支行	慧盈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HY19232545）	10,000	2019.9.27-2019.12.27	3.60%	89.75
22	宁波银行南京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893233号	42,000	2019.9